现实版《都挺好》：三份遗嘱两张借条

兄弟对簿公堂 尽心赡养者多得

□法治报记者 季张颖
法治报通讯员 张硕洋

最近热播电视剧《都挺好》虽然已经收官，但观众对“家庭关系”、“赡养老人”等话题的讨论热度却丝毫不减。

近日，徐汇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一起遗嘱继承纠纷案，法院在尊重老人遗嘱的前提下，判决尽心赡养者多分财产。

争遗产 兄弟对簿公堂

赵老伯和郭老太育有两子：大赵和小赵。大赵在上海生活，小赵取得了外国国籍，常年居住在国外。老两口在世时，大赵与父母同住并对二老进行照顾，小赵每两三年回国探亲一次。2003 年，郭老太去世，小赵因为恰逢非典无法回国吊唁。后来赵老伯病重，小赵曾回国三次对父亲进行照顾，2012 年，赵老伯去世。多年来，大赵为了照顾老人，事业发展受到了一定影响。二老的丧事均由大赵料理。

父母离世后，留下了房屋、存款、基金、股票等遗产，该如何分割呢？两兄弟各持己见，互相争执中矛盾逐渐升级，小赵一纸诉状将大赵告上法庭。

三份遗嘱两张借条，各持己见

庭审中，小赵提交了父母于上个世纪九十年代立的两份公证遗嘱。按照这两份遗嘱的意思：二老去世后，除留给大赵 1 万元以外，老人的房屋和其余存款均由小赵继承。大赵认可这两份遗嘱的真实性，但提出当年立遗嘱时，二老原本打算跟小赵去国外养老，后来情势有变，二老并未出国，而是一直跟随自己在国内生活直到去世，因此认为现在这两份遗嘱应当失效。

大赵提交了一份赵老伯去世前几年亲笔书写的《遗嘱补充》，这份《遗嘱补充》落款为赵老伯，注明了日期，右下角还有小赵的签名，内容上推翻了早先公证遗嘱中的部分内容，又补充了股票继承问题。大赵说这份《遗嘱补充》是他在整理父亲遗物时发现的，他认为《遗嘱补充》说明父亲推翻了之前的遗嘱，故二老生前均无有效遗嘱，遗产应当按照法定继承，因为弟弟小赵常年在国外，没有对父母尽到赡养义务，应当剥夺其继承权，所有遗产均由自己继承。小赵对该份遗嘱上自己的签名是否属实不置可否，但提出即使《遗嘱补充》是赵老伯本人所写，也不能推翻公证遗嘱。

此外，小赵还提交了两张借条，根据借条内容，大赵因投资等原因共欠父亲 18 万余元。小赵认为自己有权继承这笔父亲生前的债权。大赵则表示自己在赡养老人的过程中，已经以支付生活费的方式向父亲还清债务。

尊重遗嘱 法院判赡养者多分

法院经审理认为，法律规定继承开始后，按照法定继承办理；有遗嘱的，按照遗嘱继承；遗嘱人以不同形式立有数份内容相抵触的遗嘱，其中有公证遗嘱的，以最后所立公证遗嘱为准。本案中，小赵提交的两份遗嘱经认定属于公证遗嘱，大赵提交的则为自书遗嘱，公证遗嘱效力高于自书遗嘱，故《遗嘱补充》中涉及公证遗嘱中相关遗产的处理内容均不能发生效力；公证遗嘱中未涉及的遗产分割，应按《遗嘱补充》的内容进行分割；前述遗嘱均未涉及的遗产，则应当按照法定继承分割。对于 18 万余元债权，因大赵认可借条真实性，并且未能提供已经清偿完毕债务的证据，因此对这笔债权予以认定。

但考虑到大赵在老人生前所尽的赡养义务较多，对于前述遗嘱均未涉及的财产，大赵应适当多分。

法院综合考虑上述因素，按公证遗嘱和自书遗嘱，判决 1 万元存款归大赵所有，房屋、股票和其余存款归小赵所有；按法定继承，判决大赵继承基金和债权的七成左右，小赵继承约三成。

二手LV真假难辨 退货退款！

□记者 夏天
通讯员 王长鹏

本报讯 近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海一中院）审结了一起网购二手 LV 公文包引发的买卖合同纠纷上诉案，依法认定网络购物交易平台是二手 LV 公文包的销售方，与消费者形成合法有效的买卖合同关系。因现有证据不足以认定公文包为非正品、网购平台存在欺诈行为，二审仅支持消费者退货退款的主张，改判驳回其三倍惩罚性赔偿的请求。

邓女士在网上一个名叫奢器（化名）的 APP 上发现一款“LV 中古款二手 95 新小号公文包”，售价 4800 元。通过询问客服得知，该款包系由卖家寄卖在平台，在确定买家后，卖家会先将商品实物寄到平台的鉴定中心，经平台鉴定确保是正品且与商品描述差异不大的情况下，由平台发货给买家。

听了这一番述说，邓女士觉得有平台鉴定，于是就拍下了这个包。

邓女士拿到这款心仪的包包后，把包拿到二手奢侈品店，却被告知这个包的配皮是重新换过的。邓女士立马质问平台客服，却被告知，像这种二手中古包，换过配皮很正常，如果要鉴定真伪得去专业的鉴定机构，一般二手店的结论不认可。

辗转反复，邓女士终于在 2016 年 9 月 20 日拿到一份经平台认可的鉴定机构出具的鉴定结果，上面显示该包不符合品牌 / 制造商公示的技术信息和工艺特征。

谁知退货之路依旧艰辛，迟延回复、客服更换、检验费的发票抬头不对等一系列问题迎面而来，就这样一直持续到 2017 年 5 月 11 日，邓女士依然没有拿到退货款。最终，忍无可忍的邓女士将奢器公司告上法庭，要求该公司退还货款，承担检验费、运费以及三倍赔偿的欺诈责任。

一审法院认为，邓女士在奢器 APP 购买涉案公文包，并向奢器公司支付货款，而奢器公司则将涉案公文包发货给邓女士，并保证涉案公文包系正品，双方因此形成合法有效的买卖合同关系。对于邓女士主张的欺诈责任，一审法院认为奢器 APP 作为经营者应当主动披露与商品有关的重要信息，而本案中，纵观邓女士与奢器 APP 客服的聊天记录，奢器 APP 客服除告知邓女士涉案公文包没有编码外，从未告知过包的肩带或包身缝线存在问题。据此，一审法院认定奢器公司构成欺诈，损害了邓女士作为消费者的合法权利，支持了邓女士的所有诉请。奢器公司不服，上诉至上海一中院。

上海一中院经审理认为，判断奢器公司是否存在欺诈行为，即要看涉案公文包是否可认定为非正品。上海一中院认为，在交易伊始，奢器 APP 客服已经告知邓女士涉案公文包没有编码，肩带系卖家赠送，而二手包不排除存在过维修、养护之行为，单凭肩带和包身缝线等并不足以说明涉案公文包是非正品。因此，在材料皮质、五金件、制作工艺、外观造型等方面未鉴定出问题的情况下，仅凭现有证据，尚不足以认定涉案公文包为非正品。

与此同时，本案亦无证据显示奢器公司系明知涉案公文包存在包身缝线等问题而不予告知消费者，故意影响消费者知情权与选择权之行使。故邓女士主张奢器公司构成欺诈，并据此主张三倍惩罚性赔偿，上海一中院不予支持。

此外，因邓女士对包身缝线等问题显然十分在意，由于双方对涉案公文包具体状态约定不明，邓女士合同目的无法实现，买卖合同可予解除。故上海一中院支持邓女士要求退还货款、检验费及运费的主张。

（以上公司名为化名）

“坏米”换装成“佳惠”

“问题”大米“混”进联华超市

□见习记者 张叶荷

本报讯 为了牟取非法利益，便将临近保质期、生虫及破损的大米单独或混合其他大米重新加工、灌装成诸多牌子的大米进行销售。近日，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办理的一起生产、销售伪劣产品案件被最高检评为 2018 年八起侵犯消费者权益犯罪典型案例之一。

201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8 月间，郝连杰与联华超市签订合作协议，成为联华超市自有品牌“佳惠”牌大米的供应商。他利用嘉定区一仓库组织潘同刚等人使用因临近保质期、生虫、破损等原因被退货的大米，单独或混合其他大米重新加工、灌装，并在标注虚假生产日期后制成“佳惠”牌虎林地区、秋田小町等大米，再次销售给联华超市，销售金额共计 89 万余元。

办案检察官对大米是否属于不合格产品，构建了定罪模型。为了印证定罪模型、核实证据，检察官前往存放涉案大米的仓库，对涉案大米外包装进行拍照，固定证据，明确每一袋大米外包装均标注国家标准和生产日期、保质期的情况，认真审查了郝连杰、潘同刚留在加工现场《加工用料明细》、《退货大米明细表》的原始记录，通过笔迹鉴定确认由潘同刚书写，并督促其认罪，从而准确认定犯罪数额。

同年 11 月 30 日，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宣告判决，以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判处郝连杰判处有期徒刑 3 年，并处罚金 120 万元；潘同刚有期徒刑 2 年，并处罚金 60 万元。

在校大学生醉酒连咬两人

被判拘役4个月

咬人现场视频截图 视频由静安区人民法院提供

□记者 胡蝶飞

本报讯 20 岁的在校大学生陆某醉酒后，在 KTV 内咬伤一名女子，被民警带走处理，谁知，进入电梯后，陆某突然抱住民警面部，张口就咬。近日，静安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此案并当庭宣判：陆某犯妨害公务罪，被判拘役 4 个月。

2019 年 1 月 19 日晚，陆某与朋友一起到酒吧喝酒。20 日凌晨，陆某与朋友等人又一起到大宁国际商业广场一 KTV 唱歌喝酒。据陆某回忆，进入 KTV 包厢后，有一个蓝色头发的女孩和另一名青年男子灌他喝了好几杯酒。“后来我就醉了，在我喝醉酒躺在沙发上睡着的时候，我感觉有人打过我，好像还问我要钱。”

陆某所称的“蓝头发女孩”就是陈某。一份来自陈某的证人证言显示，她此前并不认识陆某，是见到早上 6 点多，其余人都走了，剩下红色衣服男子（陆某）喝多了还坐在包房不肯走。“于是我上去叫他走，结果他就咬了我的手指。”随后，陈某朋友拨打电话报警。

根据检察机关指控，陈某朋友报警后，朱某等公安人员到场欲将陆某带到派出所处理。在进入电梯后，陆某突然抱住民警头部，并张口咬其面部。检察机关认为，陆某以暴力方法阻碍人民警察依法执行公务，其行为已触犯刑法，应当以妨害公务罪追究其刑事责任。陆某能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根据规定，可以从轻处罚。最终，静安区人民法院以妨害公务罪，判处陆某拘役 4 个月。

3人货车塞进32人 “好心”司机犯法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以为自己做了件好事，但这件“好事”却将货车驾驶员老刘拉入泥潭……近日松江区人民法院就判决了这样一起案件，“热心”的老刘因为超载，被法院认定触犯危险驾驶罪，被追究了刑事责任。

老刘是上海某工程公司的一名货车驾驶员，主要负责开货车运送材料。以往工友们都是乘坐专门的面包车回职工宿舍，可不巧的是这天下午接送工友的面包车坏了，一名工友看到老刘，便问老刘能不能把他们带回宿舍。

眼看天下着雨，30 多名工友全被“塞”进了老刘的中型货车，在高速公路上开了不到 10 公里，就被公安机关查获。经查，该中型货车核载 3 人，实载却达 32 人。

经检察机关审查，老刘的行为已经触犯刑法，构成了危险驾驶罪，并于近日被法院判处拘役 3 个月，缓刑 3 个月，罚金 4000 元。

注销公告

上海维泓投资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永杰生物化工技术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时甲物流有限公司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鸣喆贸易有限公司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卓逸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隽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599729788A，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然悦珠宝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324588 63XJ，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恬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072944561F，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俊兵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信用代码:91310114074764089 3，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观贤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MA1HLY060Y，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臣忆印刷器材有限公司注册号:310109000630224，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池澳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057652464F，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凤章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注册号:310230NA000560X，经成员大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孙掌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312398177A，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韵玖建筑装饰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MA1GUAGW8N，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辕泰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051227328X，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澎山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594798290L，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消正生物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信用代码:91310115MA1H9UHC1N，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贞固物流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088624781W，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